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苗栗縣西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8001苗栗縣西湖鄉三湖村1鄰店仔街1之3號
聯絡人：林正裕
電話：037-921515 分機182
傳真：037-923251
電子郵件：mythras1210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西鄉環字第1140004795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004795A_西湖鄉一般廢棄物指定清除地區公告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鄉一般廢棄物指定清除地區公告1份，惠請貴機關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環境部環境管理署114年4月10日環管廢字第11471090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3條、第5條及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暨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14年4月18日環衛字第114001738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副本：環保隊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6/03 15:11:39

114/06/03
1140015728